2019 年各认证受理专业所在学校：

为帮助高校做好工程认证受理专业自评自建工作，将开展 2019 年工程认证受理专业第二期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预先通知如下：

一、培训人员

分管教学校领导、教务处长、评建办或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每校 3 人。

二、培训安排

1.培训时间：2019 年 1 月 20 日-22 日(20 日报到，22 日离开)；

2.培训地点：上海（具体地点见正式通知）

三、培训费用

本次培训不收取培训费,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

四、其他事项

1.请以学校为单位，于 2019 年 1 月 4 日前将培训回执（见附件）回复到指定邮箱 pgzx_zhpx@moe.edu.cn，邮件标题注明学校名称及参加第二期培训。

2.本次培训安排了视频直播，请学校安排专人组织 2019 年工程认证受理专业负责人及骨干教师同步学习，并请负责组织的人员于 2019 年 1 月 4 日前加入视频直播指导 QQ 群（690298795）。

3.联系方式

联系人：付老师、饶老师，电话：010-82213353/3365

4.本次培训的正式通知稍后将发至参训人员邮箱。

第二期培训学校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同济大学	上海交通大学	东南大学
武汉大学	华中科技大学	中南大学
厦门大学	浙江大学	华南理工大学
国防科技大学	湖南大学	华东理工大学
东华大学	苏州大学	南京理工大学
河海大学	江南大学	南京农业大学
合肥工业大学	福州大学	南昌大学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武汉理工大学	暨南大学
广西大学	海南大学	贵州大学
上海理工大学	上海海事大学	上海电力学院
上海应用技术大学	上海海洋大学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上海电机学院	江苏科技大学	南京工业大学
常州大学	南京邮电大学	南京林业大学
江苏大学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南通大学
盐城工学院	常熟理工学院	淮阴工学院
常州工学院	扬州大学	南京工程学院
江苏理工学院	金陵科技学院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浙江工业大学	浙江理工大学	浙江海洋大学
浙江师范大学	杭州师范大学	绍兴文理学院
温州大学	浙江工商大学	中国计量大学
浙江科技学院	宁波工程学院	宁波大学
安徽工业大学	安徽理工大学	安徽工程大学
安徽建筑大学	华侨大学	福建工程学院
福建农林大学	厦门理工学院	华东交通大学
东华理工大学	南昌航空大学	江西理工大学
南昌工程学院	武汉科技大学	长江大学
湖北工业大学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	江汉大学
湘潭大学	湖南科技大学	长沙理工大学
南华大学	湖南工程学院	湖南工业大学
深圳大学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广东工业大学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桂林理工大学	